

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1、2003 年 12 月 19 日，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

2003 年 9 月 26 日，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签署《出资协议》，共同出资成立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浩有限”），各股东认缴出资额共计人民币 200 万元，全部为现金出资。2003 年 12 月 3 日，博浩有限向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2003 年 12 月 15 日，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曲鑫会验字（2003）29 号《验资报告》，2003 年 12 月 19 日，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柏老六	80	40%	现金
2	刘黎明	60	30%	现金
3	柏荣生	60	30%	现金
合 计		200	100%	

根据验资报告，截至 2003 年 12 月 11 日，博浩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

柏老六出资系由太平村委会直接将 80 万通过银行转账转入当地工商局在中国银行曲靖市分行沾益分理处开设的企业注册验资专户（账号：15119978099001），汇款用途为借柏老六投资款。

柏荣生出资系由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直接将 60 万，分两次通过银行转账转入当地工商局在中国农业银行曲靖市分行沾益办事处开设的企业验资专户（账号：249801040006332），汇款用途为柏荣生投资款。

刘黎明出资系由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直接将 60 万通过银行转账转入当地工商局在中国农业银行曲靖市分行沾益办事处开设的企业验资专户（账号：249801040006332），汇款用途为刘黎明投资款。

保荐机构核查了相关银行进账单和还款证明，柏荣生和刘黎明先将该增资款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转入禄源公司账户，然后由禄源公司再转到企业验资专户。柏老六借太平村委会款项已偿还。

2、2005 年增资

2004 年 6 月 18 日，博浩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扩股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800 万元，其中柏老六先生以现金认购 920 万元出资、刘黎明先生认购 540 万元出资、柏荣生先生认购 340 万元出资。

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增资前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本次增资(万元)	增资后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柏老六	80	40%	920	1,000	50%	现金
2	刘黎明	60	30%	540	600	30%	现金
3	柏荣生	60	30%	340	400	20%	现金
合 计		200	100%	1,800	2,000	100%	

2005 年 3 月 1 日，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曲鑫会验字(2005)第 19 号)确认出资已足额缴纳。2005 年 3 月 24 日，博浩有限向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2005 年 4 月 4 日，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对于该次增资，公司未设立验资专户存储，而是将增资款直接支付各项工程建设支出。曲鑫会验字（2005）19 号《验资报告》不符合《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 1 号-验资》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出资程序存在不规范的情况。为此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行为出具了《关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 万元增资情况的复核意见》（XYZH/2010KMA1002-8 号），认为以本次出资所形成的相关资产真实存在，入账价值适当，增资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认为：曲鑫会验字（2005）19 号《验资报告》虽然不符合《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 1 号-验资》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出资程序存在不规范的情况，但本次出资形成的资产真实存在，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影响。

同时，柏老六、柏荣生和刘黎明于 2010 年 1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投资博浩生物资金来源相关事宜的确认函》，柏老六投资博浩生物的资金来源为本人家庭收入积累，柏老六承包师宗县丹凤小学塑料厂、承包曲靖市教育印刷厂、投资沾

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收益积累后形成的自有资金；柏荣生投资博浩生物的资金来源为本人家庭收入积累，柏荣生至 16 岁起从事工程承包等工作，目前仍挂靠师宗葵山洪亮建筑有限公司继续从事工程承包工作，收益积累后形成的自有资金；刘黎明投资博浩生物的资金来源主要为本人及家庭收入积累，部分资金来源于向单位或亲朋好友等个人借款，其借款均已还清。

3、2008 年 3 月 25 日, 股东间股权转让

2005 年 8 月 6 日，博浩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以下决议：（1）同意刘黎明将其持有博浩有限的 28% 出资转让给柏老六；（2）同意柏荣生将其持有博浩有限的 18.5% 出资转让给柏老六；（3）刘黎明、柏荣生均放弃其对方股权转让优先认购权。同日，刘黎明、柏荣生分别与柏老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款项已于 2005 年支付，但此次股权转让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08 年 3 月 19 日，股权转让重新登记

2008 年 3 月 19 日，经协商一致，刘黎明、柏荣生重新与柏老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对 2005 年 8 月 6 日的转让结果重新进行确认；同日，三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完毕证明》，证明股款已在 2005 年支付完毕。2008 年 3 月 25 日，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柏老六	1000	50%	1930	96.5%	现金
2	刘黎明	600	30%	40	2%	现金
3	柏荣生	400	20%	30	1.5%	现金
合 计		2000	100%	2000	100%	

5. 2008 年 3 月 25 日增资 1,200 万元与 2008 年 3 月 26 日股权转让

2008 年 3 月 25 日，博浩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增资 1,200 万元的决议，相关股东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均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博浩有限与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对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认购协议》。2008 年 3 月 27 日，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和正信验字(2008)第 5-11 号)。

2008 年 3 月 26 日，博浩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柏老六向 35 名自然人转让出资的决议，刘黎明、柏荣生均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柏老六先生分别与 35 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每股 2.45 元的价格合计转让 891.52 万元出资。同日，柏老六先生与 35 名自然人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完毕证明》，一致认可本次股权转让完毕，各方无争议。

此次转让的定价基础是经公司自我评估后的每股净资产，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为 33,201,418.72 元，股本为 2,000 万。公司资产自 2003 年 12 月成立后不断增值，特别是土地使用权增值较快。通过自我评估，评估后的所有者权益约 4,900 万元，按照股本 2,000 万股计算，每股净资产为 2.45 元。

2008 年 3 月 27 日，公司向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2008 年 3 月 28 日，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与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37.50%	现金
2	柏老六	1,038.48	32.45%	现金
3	解应贵	160.00	5.00%	现金
4	柏泳兵	115.20	3.60%	现金
5	张存香	40.32	1.26%	现金
6	赵明元	64.00	2.00%	现金
7	范丽蓉	64.00	2.00%	现金
8	刘黎明	40.00	1.25%	现金
9	朱兴锁	38.40	1.20%	现金
10	张革先	32.00	1.00%	现金
11	刘 春	32.00	1.00%	现金
12	仲林强	32.00	1.00%	现金
13	杨有平	32.00	1.00%	现金
14	徐书安	32.00	1.00%	现金
15	蒋定君	32.00	1.00%	现金
16	范 豪	32.00	1.00%	现金
17	李石秀	32.00	1.00%	现金
18	柏荣生	30.00	0.94%	现金
19	柏寿生	25.60	0.80%	现金
20	梁国兴	16.00	0.50%	现金
21	袁慧萍	16.00	0.50%	现金
22	王林辉	16.00	0.50%	现金
23	唐 凯	16.00	0.50%	现金
24	王 丹	9.60	0.30%	现金
25	董绍明	9.60	0.30%	现金

26	王彦评	3.20	0.10%	现金
27	张竹粉	3.20	0.10%	现金
28	何建祥	3.20	0.10%	现金
29	张治国	3.20	0.10%	现金
30	杨志坚	3.20	0.10%	现金
31	马程红	3.20	0.10%	现金
31	马海发	3.20	0.10%	现金
33	何 平	3.20	0.10%	现金
34	杨见红	3.20	0.10%	现金
35	文金学	3.20	0.10%	现金
36	万明华	3.20	0.10%	现金
37	尹家兴	3.20	0.10%	现金
38	保石安	3.20	0.10%	现金
39	梁 凤	3.20	0.10%	现金
合 计		3,200.00	100.00%	

根据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3 月 27 日，博浩有限收到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缴纳新增注册资本 1,200 万。

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款系自有，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根据银行进账单，2008 年 3 月 27 日，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将 1,200 万增资款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转入当地工商局在农行曲靖市分行沾益办事处开设的企业验资专户（账号：249801040006332）。2008 年 4 月 3 日，农行沾益支行企业注册验资专户将 1,200 万增资款转入博浩有限在农行开立的账户中。

6. 2008 年 4 月 23 日，博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4 月 15 日，博浩有限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决议。2008 年 4 月 16 日，博浩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关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以 2008 年 3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经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50,148,660.15 元为基础，折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5,000 万股，剩余转入公司资本公积，博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4 月 16 日，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和正信验字（2008）5-1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止，发行人（筹）已收到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柏老六等 39 个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0,000.00 元（伍仟万元）整。2008 年 4 月 18 日，发行人（筹）向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2008 年 4 月 23 日，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30328100000632。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	1,875.00	37.50%
2	柏老六	1,622.50	32.45%
3	解应贵	250.00	5.00%
4	柏泳兵	180.00	3.60%
5	张存香	63.00	1.26%
6	赵明元	100.00	2.00%
7	范丽蓉	100.00	2.00%
8	刘黎明	62.50	1.25%
9	朱兴锁	60.00	1.20%
10	张革先	50.00	1.00%
11	刘 春	50.00	1.00%
12	仲林强	50.00	1.00%
13	杨有平	50.00	1.00%
14	徐书安	50.00	1.00%
15	蒋定君	50.00	1.00%
16	范 豪	50.00	1.00%
17	李石秀	50.00	1.00%
18	柏荣生	47.00	0.94%
19	柏寿生	40.00	0.80%
20	梁国兴	25.00	0.50%
21	袁慧萍	25.00	0.50%
22	王林辉	25.00	0.50%
23	唐 凯	25.00	0.50%
24	王 丹	15.00	0.30%
25	董绍明	15.00	0.30%
26	王彦评	5.00	0.10%
27	张竹粉	5.00	0.10%
28	何建祥	5.00	0.10%
29	张治国	5.00	0.10%
30	杨志坚	5.00	0.10%
31	马程红	5.00	0.10%
31	马海发	5.00	0.10%
33	何 平	5.00	0.10%
34	杨见红	5.00	0.10%
35	文金学	5.00	0.10%
36	万明华	5.00	0.10%
37	尹家兴	5.00	0.10%
38	保石安	5.00	0.10%
39	梁 凤	5.00	0.10%
合 计		5,000.00	100.00%

根据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止，发行人（筹）已收到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柏老六等 39 个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0,000.00 元（伍仟万元）整。

本次出资是博浩有限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不涉及货币出资。

7. 2008 年 6 月 13 日，股份公司增资 733 万股

2008 年 5 月 16 日，发行人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由朱慧琳等 5 名自然人对股份公司增资决议。2008 年 5 月 30 日，张明科、朱慧琳、赵廷波、夏劲松、赵晓红分别与发行人签订《参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入股的协议》，每股价格 5.6 元。2008 年 6 月 12 日，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和正信验字(2008)第 5-26 号《验资报告》。2008 年 6 月 13 日，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万股)	出资比例
1	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	1,875.00	32.71%
2	柏老六	1,622.50	28.30%
3	解应贵	250.00	4.36%
4	柏泳兵	180.00	3.14%
5	张存香	63.00	1.10%
6	赵明元	100.00	1.74%
7	范丽蓉	100.00	1.74%
8	刘黎明	62.50	1.09%
9	朱兴锁	60.00	1.05%
10	张革先	50.00	0.87%
11	刘 春	50.00	0.87%
12	仲林强	50.00	0.87%
13	杨有平	50.00	0.87%
14	徐书安	50.00	0.87%
15	蒋定君	50.00	0.87%
16	范 豪	50.00	0.87%
17	李石秀	50.00	0.87%
18	柏荣生	47.00	0.82%
19	柏寿生	40.00	0.70%
20	梁国兴	25.00	0.44%
21	袁慧萍	25.00	0.44%
22	王林辉	25.00	0.44%
23	唐 凯	25.00	0.44%
24	王 丹	15.00	0.26%
25	董绍明	15.00	0.26%
26	王彦评	5.00	0.09%
27	张竹粉	5.00	0.09%
28	何建祥	5.00	0.09%
29	张治国	5.00	0.09%
30	杨志坚	5.00	0.09%
31	马程红	5.00	0.09%
31	马海发	5.00	0.09%
33	何 平	5.00	0.09%

34	杨见红	5.00	0.09%
35	文金学	5.00	0.09%
36	万明华	5.00	0.09%
37	尹家兴	5.00	0.09%
38	保石安	5.00	0.09%
39	梁 凤	5.00	0.09%
40	张明科	250.00	4.36%
41	朱慧琳	250.00	4.36%
42	赵廷波	133.00	2.32%
43	夏劲松	50.00	0.87%
44	赵晓红	50.00	0.87%
合 计		5,733.00	100.00%

其中，如下股东为公司职工，具体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金额	比例	职务
1	柏老六	16,225,000.00	28.30%	董事长
2	赵明元	1,000,000.00	1.74%	董事兼总经理
3	张革先	500,000.00	0.87%	副总经理、沾益博浩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	刘 春	500,000.00	0.87%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5	仲林强	500,000.00	0.87%	副总经理
6	徐书安	500,000.00	0.87%	监事会主席
7	梁国兴	250,000.00	0.44%	总工程师
8	袁慧萍	250,000.00	0.44%	财务总监
9	王林辉	250,000.00	0.44%	分公司经理
10	王彦评	50,000.00	0.09%	技术中心副主任
11	张竹粉	50,000.00	0.09%	农务部副部长
12	何建祥	50,000.00	0.09%	项目办主任
13	张治国	50,000.00	0.09%	监事、办公室副主任
14	杨志坚	50,000.00	0.09%	办公室副主任
15	马程红	50,000.00	0.09%	万寿菊颗粒加工厂厂长
16	马海发	50,000.00	0.09%	原公司站长，现已离职
17	何 平	50,000.00	0.09%	叶黄素浸膏车间主任
18	杨见红	50,000.00	0.09%	营销部副部长
19	文金学	50,000.00	0.09%	叶黄素浸膏车间主任
20	万明华	50,000.00	0.09%	已离职
21	尹家兴	50,000.00	0.09%	已离职
22	保石安	50,000.00	0.09%	已离职
合计		20,625,000.00	36.01%	

(1) 增资款进账情况

根据银行进账凭证：

2008年5月23日，朱慧琳通过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平湖市支行向中国农业

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1,400 万，用途：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朱慧琳）增资款。

2008 年 5 月 26 日，夏劲松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280 万，用途：现金增资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款项。

2008 年 5 月 27 日，赵晓红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280 万，用途：增资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款项。

2008 年 6 月 3 日，赵廷波通过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凤凰支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740 万，用途：赵廷波增资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款项。2008 年 6 月 11 日，赵廷波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4.8 万，用途：增资曲靖博浩生物款。

2008 年 6 月 10 日，张明科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1,250 万，用途：张明科增资款项。同日，张明科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支行丹凤分理处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150 万，用途：张明科增资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款项。

（2）增资的原因与必要性

由于公司 2008 年鲜花收购量增幅较大，加上大规模的固定资产购建，所需资金量较大，全部通过银行融资的方式筹集资金有一定难度，同时为减少和停止从禄源公司借款，公司决定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外部投资者，增强公司资金实力。

（3）增资金额、持股数量和增资定价依据

单价：元

序号	姓名	增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张明科	14,000,000.00	4.36%
2	朱慧琳	14,000,000.00	4.36%

3	赵廷波	7,448,000.00	2.32%
4	夏劲松	2,800,000.00	0.87%
5	赵晓红	2,800,000.00	0.87%
合计		41,048,000.00	12.78%

定价依据是按照预测的 2008 年净利润和增资扩股后的总股本，计算每股收益，按照一定的市盈率计算。

根据公司预测，2008 年预计实现净利润 2,700 万，增资扩股后股本总数 5,800 万股（后因一个投资者未到位，所以目前股本为 5,733 万股），每股收益为 0.466 元，按照 12 倍市盈率计算，增资每股定价为 5.6 元。

(4)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及其证明文件

姓名	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的证明文件
朱慧琳	其父借款	1. 借款合同 2. 银行转账凭证
张明科	自有资金	1. 收入证明
赵廷波	自有资金	1. 收入证明
夏劲松	自有资金	1. 收入证明
赵晓红	自有资金	1. 收入证明

(5) 投资者最近五年的履历

① 朱慧琳

2003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读于杨浦高级中学；

2006 年 9 月至今，就读于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经济学专业。

朱慧琳的父亲——朱勤华：

2004 年至今，浙江港城建设有限公司（民营企业）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② 张明科

自 2002 年 3 月至今，云南省师宗民科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③ 赵廷波

2004 年，师宗县地方铁路专用货场总经理；

2005 年—2008 年，罗平县挖玉冲煤矿董事长；

2008 年 1 月至今，昆明龙鼎商道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④ 夏劲松

2003 年—2007 年 7 月，深圳市现代计算机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

2007 年 7 月至今，高新现代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级工程师。

⑤赵晓红

2003 年至今，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执业律师，合伙人。

(6)朱慧琳等 5 名自然人股东之间及其与发行人、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是否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

朱慧琳等5名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与发行人、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

二、截至本材料申报日，公司股权未再发生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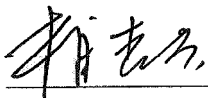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权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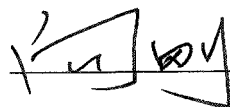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公司出具的《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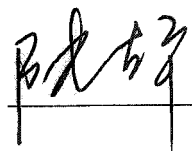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柏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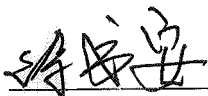
赵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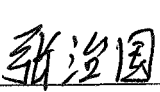
刘 春 

向 刚 

陆志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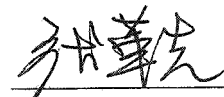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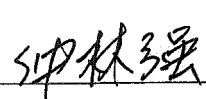
徐书安 

张治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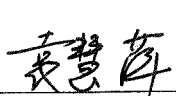
姜金七 

除董事、监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革先 

仲林强 

梁国兴 

袁慧萍 

2010年11月11日